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委任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由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白英海先生（「白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白先生須於本公司來屆股東周年大會卸任及會於該大會膺選連任。

白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列載如下：

白英海先生，43歲，於一九九六年取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之後，白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取得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九年，白先生更進一步地於倫敦商學院取得金融碩士學位。於二零零五年十月，白先生獲准成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之特許金融分析師。

白先生於基金管理方面擁有超過十年之豐富資歷，彼並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二年間服務於多間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基金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期間，白先生於方圓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該公司當時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之代表。其後，白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華潤集團，並自當時起擔任該集團附屬公司之若干管理階層職位，主要負責合併與收購及資本市場相關業務。於離開該集團前，白先生擔任華潤醫療集團財務部之高級主管職位。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白先生加入長城環亞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管理主管，並自當時起參與多項醫療相關業務之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白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各自之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ii)並無於本公司之證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iii)於過去三年內亦無擔任任何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且(iv)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職務。

白先生將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計，履行第一年的服務條款，並按年繼續。於白先生的任期內，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任命。白先生將有權獲得董事袍金每年150,000港元以及根據董事會及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酌情釐定之酌情花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向長城環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董事會相信，白先生於金融及投資業擁有豐富經驗，包括現時於長城環亞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為長城環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擔任高級職位並參與醫療相關業務，故委任白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將就本集團的增長及發展為董事會提供資本市場及醫療產業方面的戰略指導及支援，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此歡迎白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同佳國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權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偉權先生、鄭孝仁先生及葉炯賢先生；非執行董事林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楊光先生、丘志明先生及林至穎先生。